

平顶山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我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件要求，认真落实上级有关部门关于信息公开、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遵循内容全面性、发布及时性、获取便民性的原则，以网站作为信息公开发布主要渠道，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效能。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电子版年报可在平顶山市交通运输局网站（<http://jtysj.pds.gov.cn/>）下载。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聚焦交通运输中心工作，通过“交通新闻”“工作动态”“交通公告”等栏目发布各类政府信息，全面公开政策贯彻执行情况。2025 年通过政府网站发布各类信息共计 582 条。积极利用政务新媒体渠道，通过“平顶山交通”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83 条，通过“平顶山 12328”微信服务号发布政策问答信息 48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规定，规范接收、审核、办理、答复及归档各环节，确保所有答复均在法定期限内完成，切实保障办理程序规范、合法合规。2025 年，共受理并办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1 件，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严格落实内容“三审制度”，规范信息发布，统一内容格式。充分依托统一技术平台，构建信息发布“事前预防、事中审核、事后监测”的闭环治理体系，有效减少不当表述错误发生数量。同时，严格落实舆情风险评估机制，全年未出现因用词不当表述错误。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安排专人及时更新政务信息，及时保障机构职能、工作动态、交通公告等公开专栏更新，修订完善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确保应主动公开的内容及时发布，实时更新，数据同源，方便群众查阅相关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建立由局办公室主抓、各科室分工协作的联动机制，进一步细化责任分工，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持续稳定开展，事事有人做；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与评议，以公开促规范、以监督促落实，健全责任倒查机制，保障信息公开依法合规。2025 年我局未出现因信息公开不到位而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1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84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710		
行政强制	67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	0	0	0	0	0	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1	0	0	0	0	0	1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	0	0	0	0	0	5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1	0	0	0	0	0	1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 一是信息公开平台相对传统，运用新媒体开展政策解读和互动回应的能力有待提升；二是政策文件解读形式较为单一，面向公众的精准传达效果有待增强。
- （二）改进情况。针对 2024 年存在问题，2025 年我们做了如下改进：
- 一是充分结合交通运输工作实际，进一步细化公开标准，提升公开信息的实用性和可读性，对发生变化的政府信息做到及时准确公开。二是认真开展信息公开自测自评，逐条逐项整改问题，做到举一反三、常态长效,确保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牢牢扛在肩上、放在心上、抓在手上。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2025 年市交通运输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